

## 枕边书

## 作家感悟



荀孟两位夫子性善、性恶之争千百年来仍无定数，让人纠结不已，英国皇家科学院院士理查德·道金斯却在《自私的基因》一书中为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个参考答案：没甚好纠结的，因为人之初“性本基因”。

人类，基因创造的机器，很多被认为根于人性，社会的问题，追根溯源后不难发现其实是生物学问题。《自私的基因》从“人是怎么来的”这样一个最简单也是最常被孩子们问起的问题出发，给我们展示了并详细论述了一个可以称得上“离经叛道”的论点，即：人类与所有物种没有什么不同，只不过是自私的基本保持传递的载体之一。基因是一种程序，它能根据环境变化而进化，从而制定出稳定的策略，以保证自身的延续。理查德·道金斯作为达尔文的忠实拥趸，他排除了更高层次的干预，将自然生物的进化驱动力归因于基因复制和迷因，并结合博弈论解决一些问题，读后令人不寒而栗。

作为一本科普读物，拟人化的标题难免让人心动，但是晦涩难懂的语句也不免让人望而却步，实话实说，介于科普读物和专业论文间的它并不有趣。但如果您对生物非常感兴趣，这话当我没说。

在出版之初，《自私的基因》并不属于有争议的范畴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其争议也随之增加，后来更被许多人视为极端激进的作品，学术上的观点我无法置喙。作为一个地道的文科生，我更欣赏的是它其中蕴含的哲学观念：“理科思维”下的人文领域。

(徐思敏)